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八日  
資 料 文 件

灣 仔 區 議 會  
文 件 第 7 5 / 2 0 1 8 號

**第五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十七次會議進度報告**

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於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舉行第十七次會議，討論事項如下：

**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康樂體育設施管理及工程進度雙月匯報**

委員會備悉康文署提交的2018年5月及6月灣仔區康樂體育設施管理及工程進度報告。報告列出區內各康體設施於2018年5月及6月的使用情況，並包括以下重點：

- 綠化工程：栽種了1棵喬木及14,451棵灌木，以美化環境。因自然枯萎、受到病蟲害的感染或被惡劣天氣影響，並出現健康或結構問題而移除了27棵喬木。
- 獲委員會撥款的地區工程及設施改善項目：共3項計劃進行中。

此外，委員會備悉由2018年9月1日起，署方將成和道休憩花園及東院道休憩處列為全面禁煙場地。

**2. 地區小型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委員會備悉由灣仔民政事務處提交的地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報告列出2項已獲委員會撥款及正由灣仔民政事務處推行的地區小型工程的進度。

**3. 在灣仔活動中心設立夜間臨時避暑中心及臨時避寒中心**

委員向民政事務處提出以下意見：

- (i) 在有需要徵用已預約的活動室時，同時翻查禮頓山社區會堂是否有空置的活動場地，以供有關團體選擇轉換場地，並彈性處理有關個案，把對使用者的影響減至最低。
- (ii) 建議參考其餘 17 區開設臨時避暑中心及臨時避寒中心的做法，並汲取相關經驗。

(iii) 關注臨時避暑中心及臨時避寒中心的實際操作，以及如何保障職員在工作時的安全。

(iv) 注意提供予入住者的物資的整潔及職員對待入住者的態度。

經討論後，委員會原則上通過在灣仔活動中心設立夜間臨時避暑中心及臨時避寒中心，並請處方於實施後兩個月向委員會匯報成效及情況。

4. **地區小型工程建議：促請美化維園區清風街天橋**

委員會原則上同意進行是項改善工程，並請灣仔民政事務處協助跟進。

5. **增設屈臣道公園設施**

委員會原則上同意進行是項改善工程，並請康文署協助跟進。

6. **2018/19年度地區小型工程撥款使用情況**

截至是次會議前，委員會已承擔約 2,258,300 元的工程預算，當中不包括以 2018/19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預留 80 億元撥款推行的工程項目的預算費用。

7. **2018/2019年度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的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截至是次會議前，委員會未定用途的灣仔區議會撥款為 50,000 元。

8. **地區小型工程計劃撥款申請**

經討論後，委員會於是次會議批准撥出 211,000 元，支持 2 份撥款申請，以推行下列地區小型工程計劃：

計劃名稱	負責部門	批准總額
擴建勵德邨道勵德坊外避雨亭的前期實地勘測工程	民政事務處	\$34,000
於大坑徑加設避雨亭	民政事務處	\$177,000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八年九月